



烟台市芝罘区惠安小学教学管理制度

一、教师教学常规细则

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教学质量是教育质量的核心。根据《烟台市小学教学工作常规》，结合本校教学工作实际，特制定学校教学常规管理细则如下：

（一）教学计划

教学工作计划是教学目标的具体实施计划。新学期开始，学校和各任课老师都应根据教学目标及课程标准的要求制定好各个层次的教学计划。

分管教学校长于开学前制定学校工作计划，对学校一学期的教学工作做出全面安排，由校长审定后，于开学前举行的教工大会上由副校长向全体教师传达。教导处根据学校教学工作计划，制定各学科教学工作计划，交分管教学校长审定后，于开学第一周分别找两节课分学科进行学科计划的传达。教研组结合本组学科特点及学校教学工作计划、学校学科教研计划对本组教研工作做出计划，经全组教师讨论后，于开学一周周末交教导处审定，人手一份；教师结合所教学生特点及学校、学科、教研组计划制定个人教学计划，并交教研组长审定。所有教学计划，皆在开学两周内交由学校教导处存档。

（二）任课及听评课

1. 领导必须兼课，每人每周不得少于 4 节。语文教师担任班主任，任课不得少于 13 节，数学教师不得少于 14 节，其他不担

任学校工作的任课教师不得少于 18 节（个别因身体原因不能上满工作量的自己提交申请，学校审核后酌情减少一定课时），所有任课教师、领导都要认真备课、上课，上足课时，如遇特殊情况不能上课，要及时补上。

2. 每学期听课，校长不得少于 30 节，分管教学领导不得少于 60 节，其他领导和教师不得少于 20 节，每节课都要有听评课记录。分管领导听课之后，要对整堂课做出分析，并写出书面反馈意见，授课教师根据反馈写出整改措施，基本一周后再次复听。若有其他教师一起听课，则要组织听课教师进行评课。

3. 教研组内教师之间要相互听课，每学期听课节数不得少于 5 节，听课后有评课。

4. 校级名师要随时开放自己的课堂；师徒结对的老师，师傅要定期上示范课，徒弟要上模仿课。

（三）备课

一、备课

1. 授课教师上课前必须按照课标要求认真备课，严格不备课无教案上课，做到课案一致，教学内容与教学进度一致。

2. 教研组每周一次集体备课，有中心问题、有中心发言人、有明确的分工、统一教学目标和教学重难点，有详细的记录。

3. 教师教案内容应包括：课型（新授、复习、练习、讲评、自习、实验等）、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方法、教具、教育活动过程、板书设计、作业布置、教学反思。教案要注明学校、

年级、科目、教师姓名、使用日期。

4. 教师备课要有学期备课（学期教学整体规划）、单元备课、课时备课。课时备课有新授课、复习课、讲评课（单元检测及阶段性检测）、实验课等备课教案，有详细的教学过程。

5. 课时备课要有个性化修改。

6. 上课前一周完成集体备课，课时教案要求超三课时，无教案不能上课。教研组长要经常检查本组教师的教案，教导主任不定期抽查教师的教案。

7. 运用计算机备课。在备课平台上，教师可运用互联网调出备课的文字、图片资料，调出资源库中的动画资料，调用本课的课件、软件，并根据自己的需要删改，制作成适合自己的教学课件。还可调出其他教师的教案，互相切磋，研究学习，合作完成每个课时的教案。

（四）上课

1. 室内课堂教学

各位教师在上课铃声响前两分钟到达上课班级，做好课前的准备工作，等待上课。

班主任及任课教师应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严格课堂教学管理，确保课堂教学安全，并要把安全教育作为备课、上课重要内容之一。教师要切实观察了解每个学生在课堂上的表现，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在课堂教学中，实行任课教师课堂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各

任课教师必须坚守岗位，做到按时上下课，不迟到，不早退，不中途离开，维持好课堂秩序，不准学生私自离开教室。

下课铃响后立即结束上课，以免拖堂影响学生上厕所、活动和做好下节课的准备工作。因拖堂造成学生争先恐后上厕所和下楼梯拥挤而发生安全事故的，任课教师负全部责任。

严格执行教学计划，坚持按课表上课。未经教导处同意，不准私自调课。需请假或外出办事一定要向相关领导请假，同时由教导处做好课务调整。凡因教师旷职，课堂出现问题一切后果由任课教师负责。凡因私自调课，课堂中出现安全事故，后果由两位教师同时负责。

任课教师上课前应认真清点学生人数，如实填写“班级学生人数安全清点签字表”，如发现上课人数与班级实有人数不符，第一时间找班主任问清缘由。如果缺勤学生没有提前请假，班主任要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联系不到家长的，要及时报告学校，并做好记录和处理工作。上课过程中如有学生请假外出，教师要关注学生是否按时返回。

教师教育学生时要讲究方法，不剥夺学生上课权利，不得采用简单粗暴的方法，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杜绝由于教育不当而导致学生出现的不安全事故。

各任课老师要严格检查学生学习用具，不允许带各种利器（削笔刀在内）。如果学生用完相关的美术材料，如剪刀等，学科老师应看管学生马上收好装入书包，并嘱咐学生及时带回家，

不得擅自拿出使用，教育学生不能将圆规、铅笔等学习用具当成玩具玩耍。

课间操、体育课任何教室不得留有学生。如学生因病不能参加活动，需由家长出具请假条，并到指定地点散步。

学生进校门之后，任何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让其私自离校，上课期间（包括课间）发现学生身体不适或发生意外事故，任课教师要马上与班主任联系，及时通知家长，不得拖延时间，以免发生意外。如需离开课堂，外出校门需班主任出具手续，有家长接送，门卫方可放行；如果学生病（伤）情况较为严重，要立即送往就近医院诊治或抢救。

学生如因病或事情不能到校上学，要由家长亲自到校请假或亲自电话联系，并有相关请假条，班主任在确定无异后方可同意。回来后要及时向班主任销假。不倡导带病坚持上课，健康第一。

对班级特殊问题学生要建立相关档案，加强与家长的联系，并在班级成立互助小组，督促其在校生活学习，不能影响他人上课。对特异体质的学生要教育其他学生多关爱，教学时要关注其身体状况。

异室上课（音乐室、微机室、实验室、阅览室、多媒体教室等）的教师要教育学生安全带队上课，要求老师提前带队，确保学生途中安全；下课后，组织学生带队下楼，到室外方可解散。

上实验课教师及实验员要保证实验课的安全。上课教师要严格按教材要求做好实验准备，对所用药品、器材要在课前检查并

进行预做，确保药品器材安全有效。不得让过期变质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器材药品进入课堂。上课教师要认真组织实验课的教学工作，必须做到：课前教师对要做的实验的整个过程能熟练操作；对存在一定安全问题的实验，教师上课时一定先讲实验要点和安全注意事项以及处理安全事故的必要知识；并对重要操作进行必要的示范和演示；同时对实验的整个过程进行认真指导和全面监控，确保学生安全。教育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及实验步骤进行。

2. 室外课堂教学

体育课：

上课铃响前，体育教师必须到上课班级候课，室外体育课由体育教师组织学生有序带队到运动场地，切实加强责任心，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合理安排运动量和运动强度，关注体质较弱学生和特异体质学生。

严禁学生上体育课衣服上别胸针、校牌等证章，不佩带金属或玻璃装饰品，必须穿运动鞋；冬天上课不要穿过膝的棉衣或羽绒服。

对于因身体原因不能上体育课的学生，在教学场地休息，体育教师要给予关注，不可放任不管；如遇有特殊病因不能到上课场地的，班主任必须做好管理工作，坚决杜绝出现学生脱管的现象。

教学过程中必须自始至终做好学生的组织工作，保证学生在准备、学习、练习等环节中队列整齐安全有序，不得出现学生散乱、教师离场等严重违纪行为及安全问题。

体育组教师要适时对学校的体育设施、器材进行安全检查，若发现不安全因素，要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总务处，总务处要及时对体育设备、器材进行维修或更新。

（五）作业设置与批改

1. 布置和检查课外作业是课堂教学的继续，是学生巩固所学知识和教师反馈教学效果、改进教学的重要手段，教师必须精心设计作业并认真批改。

2. 布置作业的目的明确。作业设置要符合教学要求，有利于巩固和加深理解课堂学习的知识，掌握相应的技能和技巧。

3. 作业设计要难易适度。作业难易程度以班内大多数学生学习水平为基准。要因人而异，有必做题，有选做题。

4. 作业安排份量适当。每天作业量和所用时间严格按规定执行。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作业；三至五年级每天书面作业总量不超过1小时。班主任负责平衡作业量，教导处要经常检查作业的质量、数量（教师布置作业的质量、数量及学生完成作业的质量、数量），坚决杜绝：惩罚性作业、随意性作业、大量机械重复抄写作业。为保障学生睡眠时间，学生完不成作业的，家长出具证明，教师不得追究学生责任。

5. 教师对学生作业要严格要求。要教育引导学生先复习后做

作业，养成独立思考、按时完成作业的习惯，严禁互相抄袭。

6. 作业批改及时认真。原则上是全收全批。只布置不批改属于渎职行为。学生作文批改可作改革研究，但每次详批不少于三分之一，其余可采用面批，互批等形式。自由读写本教师要查阅。每次作业批改后，教师要给予评判，做批改记录。

7. 作业批改后认真讲评。对错误集中的作业要集中订正；学生纠错的作业教师要复批。

(六) 质量检测及质量分析

1. 质量检测工作是检查教学效果、了解教学情况、改进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措施，学校、教师必须重视检测工作。

2. 督促学生学好每一节课，提倡当堂做效果检查，检查学生的吸收率、巩固率和运用率。及时反馈教学效果，以利于提高教学质量。

3. 加强平时的检查、提问和小测（随堂进行），随堂测验不超过 10 分钟，单元测验不超过 40 分钟，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督促学生及时做好复习。

4. 一二年级实施无纸笔考试，三至五年级每学期由学校统一组织期末综合检测，严格控制考试次数，凡只进行考查的学科，不再统一组织考试。

5. 考查、考试命题份量要难易适中，要严把试题质量关。试题不准超标准，题型力求灵活多样。

6. 积极开展考试方法、评分方法改革。实行分项考试、等级评价。提倡根据不同学科和不同教学内容的特点，进行闭卷、开卷、听力、口试、笔试、实验操作等多种形式考试方法的改革实验。

7. 建立考试质量分析制度。教师要对每个学生及所教班级的成绩进行质量分析，要填好质量分析表，并写出书面质量分析报告。分析要科学、实事求是，成文备案。

（七）课外辅导

1. 课外辅导是因材施教的必要措施，是教学工作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教师要认真对待课外辅导，对学生应实行分类指导。

2. 课外辅导是课堂教学的补充和继续，应与课堂教学紧密结合，辅导要有目的性、针对性。

3. 课外辅导重点在“抓两头”。用“抓两头，带中间”的方法，促后进生“过关”，鼓励优等生“冒尖”，带中间学生提高，以求全班整体学习水平稳步上升。

4. 课外辅导要讲求实效。不准以辅导为名增加学生学业负担。

5. 辅导后进生时对其要信任、关怀、尊重，不歧视。

6. 自习课辅导应按学校规定进行。任课教师到班上辅导应是分类指导，不能变成集体上课。

二、校本教研制度

加强和改进教师的教学研究工作是促进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目标全面落实的重要保障。学校从实际出发，建立起了校

长室和教导处、教研组及教师组成的三级教研网络，各级要端正教育思想，明确教育职责，按照教育规律和学生的认知特点，开展好以校为本的教学研究和实践。

一级——校长室和教导处校本教研职责

在校长领导下，全面制定学校教研工作规划及规章制度，形成强有力的教研队伍。根据国家和上级有关方针政策制定本校长期和近期教研工作目标，并负责监督实施。

1. 鼓励教师参加高层次进修，做好骨干教师的选送和培训工作，组织全校教师分期、分批参加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做好自培工作，包括学校自己组织的业务培训和教师的自我学习培训。

2. 根据学校教育教学的发展需要，申报并按计划具体实施教科研课题，组织好各级课题的实验、论证及实施，保证教科研为教育教学服务。

3. 发动组织教师从实践出发，学习教育教学理论，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加强对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总结，每学期组织一次教育教学研究成果展示。

4. 充分发挥好校级名师工作室的作用，发挥好名师及骨干教师的带头作用。师徒结对教师要按照计划有条不紊地开展好工作。

5. 负责学校的教研流程的管理工作，加强对学校教师教科研的指导和管理，检查各项教科研工作的落实、进展情况和教科研工作交流。

6. 加强学习与研究，不断提高自身的理论素质和业务素质。

理论联系实际，针对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每学期至少进行一次针对全体教师进行的理论、经验讲座，促进全校师生形成实事求是，崇尚学术，勇于创新，不断进取的校本教研风气。

二级——教研组、课题组（长）校本教研制度

教研组、课题组是学校落实教学工作，开展教学研究和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重要组织者。教研组长、课题组长应该在校长室、教导处的领导下负责组织领导与本学科有关的教学研究工作。

1. 组织教师学习、研究本学科的课程标准，明确学科教学的目的、任务、教学要求。制定学期教研计划。并在学校教学计划及学校学科教研计划和组内教研计划的指导下，组织教师制定个人教学计划。

2. 积极开展教学研究活动。组织好每周二的通课，做到“五定”：定内容、定时间、定地点、定中心发言人，定记录人。每学期集体通课记录不得少于16次。组织开展好每学年度的学科大教研、公开课、优质课评比，及时总结、交流推广教学经验。

3. 深入研究教材，定期检查教师的备课情况，对教学中出现的问题依据具体情况及时上报，或者自主研究解决，保证教学研究的有序、有效。

4. 深入了解分析本级部学生学习、教师教学的实际情况及教师的教学水平，抓住学生学习、教师教学中的问题，引领教师开展定向研究，分阶段进行总结，尽最大可能减少班级之间的差别。

三级——教师校本教研制度

教学研究是提高教学质量，提高教师素养的重要手段。教师是开展校本教研工作的参与者和受益者，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前提和保证。教师要主动、认真地参加教研活动，在活动中不断成长，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和能力，为本学科的教学提供高质量的教学资源。

1. 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教研、培训、竞赛活动，参加教研组、课题组组织的各项教研活动，态度端正。高质量地完成学校、教研组、课题组交给自己的任务。

2. 熟悉本学科的课程标准，明确学科教学要求，深入钻研教材，认真备课，做到教学设计新颖，教学环节清晰，课课有目标、有反思，教学效率高，保证教授知识正确。

3. 加强学习和研究，阅读教育刊物，掌握教育教学的前沿信息。每学期根据学校安排完成业务学习和教海撷英的撰写，及时总结经验，向教育类刊物投稿，每学年至少在区级以上刊物上发表文章一篇。

4. 针对本学科教学中的问题，确立好个人的研究课题，进行定向研究，及时总结、上交研究成果。

5. 校长和负责教学的中层及以上干部每学期听课 30 节以上，不满三年教龄老师每学期听评课 30 节以上，三年以上教龄以上的老师每学期听评课 20 节以上。

6. 校内组织的公开课、教学研讨会、优质课等各项教学竞赛获奖者与区级以上获奖项目均纳入绿色办公室评比办法中。

7. 自 2013 年 9 月后, 年满 50 周岁的教师自愿申请不参加学校优质课比赛, 且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教导处提交申请, 获批准后方可不参加学校优质课比赛, 并不得参加区级以上优质课比赛。